**报名材料及须知**

1.申请人应备妥以下材料：

(1) 福州大学学生短期境外交流项目申请表；（附件1，提交纸质材料、学院领导签字并盖章）

(2) 2014年铭传大学「国际礼仪与形象塑造」研习营报名表；（附件2，申请人家长签字后扫描成JPG文件，小于500K）

(3) 大陆地区人民入出台湾地区申请书； (附件3，提交word文件，不需附照片)

(4) 在校证明；(所在学院或教务处开据，扫描成JPG文件，小于500K)

(5) 身份证正反面； (扫描成JPG文件，小于500K)

(6) 2吋照片，照片一定要是最近1年内2吋半身正面脱帽照片(直4.5公分，横3.5公分，人像字头顶至下颚只长度不得小于3.2公分或超过3.6公分，白色背景正面半身彩色照片)，应与所持大陆地区居民身分证、大陆地区往来台湾通行证辨识为同一人。(扫描成JPG文件，小于500K)

(7)具结书一份；（附件4，申请人签字后扫描成JPG文件，小于500K）

2.报名材料提交方式及提交时间：

 (1)以上7项报名材料除第1项提交纸质材料外，其余6项皆为电子版材料。电子材料请**务必**保存至同一文件夹**（文件夹命名为某某学院某某专业某某某）**，用移动U盘拷贝至校友楼205室与第1项材料一并提交（不接受其它方式的报名）

(2)报名材料提交日期：**3月17日至3月19日期间**（时间严守，逾期不候）

3.上课时数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抵台报到及离台时间 | 抵台： 2014年7月14日，离台： 2014年7月22日 |
| 上课时数 | 36小时 |
| 招生对象 | 大陆各高校在学生 |
| 证书授予 | 依实际到课状况，成绩及格者发给学习证明及成绩单。 |

4.其它注意事项：

 (1)申请人应缴交之研习费用总额，应于抵台后7月14日注册当日以现金人民币完成缴费。

 (2)**对于报名后无故随意取消参加活动的同学，除需向铭传大学提交相关申请费用外，将通报学院严肃处理，并取消其今后参加类似项目的资格。**